

第三屆原住民華碩科教獎簡章

清華與華碩原住民雲端科展：「飛鼠部落」生態文化與科學智慧
創造真正數位公平機會，促成「智慧台灣」共同願景

壹、活動宗旨：

- 一、 貢獻企業的社會關懷，結合大學學術研究能量，提供學習機會，創造真正的數位公平，以原住民族文化為基礎，提升原住民族中小學生的資訊素養與科學素養。
- 二、 透過網路平台，以原住民族部落傳統自然知識、文化、環境生態以及現代科學科技創新的專題研究活動，引導原住民族中小學生善用資訊通訊科技的應用技術，學習並展現自身族群的文化與生活智慧，進而提升族群的自信。
- 三、 提升社會大眾對原住民族文化、生態環境與傳統生活智慧的瞭解，促進族群文化的交流與互相尊重，共同致力於保護生態環境。

貳、展覽主題類別：

- 一、 部落農漁特產的文化與科學
- 二、 部落傳統手工藝的文化與科學
- 三、 部落植物的文化與科學
- 四、 部落動物的文化與科學
- 五、 部落傳統音樂的文化與科學
- 六、 部落傳統建築的文化與科學
- 七、 部落傳統狩獵的文化與科學
- 八、 部落傳統祭典的文化與科學
- 九、 部落的氣象與科學
- 十、 部落的環境生態與科學
- 十一、 部落的其他科學智慧與創意創新應用

參、辦理單位與參展者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

華碩文教基金會、國立清華大學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原住民族電視台

二、協辦單位：

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(ASUSTeK Computer Inc.)、教育部(電算中心)、國立清華大學(「飛鼠部落」網站)、國立台東大學、台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台中市政府、台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台東縣政府、清華網路文教基金會、公共電視

三、參展者：

1. 全國所有公私立中小學校（包括都會地區中小學校）具原住民族身分之國中小學生組隊報名參展。由一或兩位具有教師資格者（須具有教師證）與家長、部落耆老等（原住民籍人士）擔任指導教師。
2. 每隊成員組成指導教師至多 3 名，學生隊員至多 4 名。

肆、獎勵方式與內容

依據線上審查、簡報審查結果召開評審會議決定獲獎名額，各獎項名額得從缺，以確保獎項之水準。國中組、國小組各組獎項及獎金如下：

一、國小組

- 金熊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2 萬元，獎學金 4 萬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，師生每人 Eee PC 乙台。
- 銀熊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1 萬元，獎學金 2 萬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，師生每人 Eee PC 乙台。
- 銅熊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5 千元，獎學金 1 萬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，師生每人 Eee PC 乙台。
- 佳作獎（4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3 千元，獎學金 5 千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。
- 人氣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2 千元，獎學金 4 千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。

二、國中組

- 金熊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2 萬元，獎學金 4 萬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，師生每人 Eee PC 乙台。
- 銀熊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1 萬元，獎學金 2 萬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，師生每人 Eee PC 乙台。
- 銅熊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5 千元，獎學金 1 萬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，師生每人 Eee PC 乙台。
- 佳作獎（4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3 千元，獎學金 5 千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。
- 人氣獎（1 組）教師指導獎金 2 千元，獎學金 4 千元，獎牌乙面，獎狀乙張。

三、飛鼠獎

凡參加本活動，未獲上述獎項者，師生每人獎狀一張。

四、原住民族科學榮譽學校獎

從第一屆到本屆，連續三年，每年均有作品參加本活動之學校，無論其作品是否得獎，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牌給校長與相關處室主任。

伍、重要活動時程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6 日止（以報名系統時間為憑，逾期不理）。

- 二、作品交件：線上繳交作品或燒錄成光碟，繳交期限為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6 日。以報名系統時間或郵戳為憑，**逾期不受理**）。
- 三、線上評審期間：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月 20 日
- 四、獎勵公告：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7 日
- 五、頒獎及成果口頭發表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 月 12 日。

陸、報名與參展須知

一、報名方式

採線上報名：進入活動網站「飛鼠部落」<http://www.yabit.org.tw> 之「原住民華碩科教獎」專區進行線上報名，填寫參展申請表、參展作品構想書以及相關問卷。報名期限為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6 日（以報名系統時間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。

凡參展之團隊必須繳交「參展團隊成員身份證明」，包含

- 指導老師教師證書影本
- 學生在學證明
- 學生戶口名簿影本或部落人士用身份證影本

以上資料請放於同一信封郵寄主辦單位。郵寄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 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傅麗玉教授。或線上報名時以電子檔形式上傳至報名專區。不符合報名程序及交付資料不齊全之團隊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展資格。

構想書於報名期間隨到隨審，主辦單位於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6 日於飛鼠部落網站（<http://www.yabit.org.tw>）統一公佈構想書通過的團隊，並寄發構想書通過審查之通知。構想書通過的申請團隊請繼續進行科學展覽作品工作。

二、參展方式

- 參展需交件內容如下

（一）研究成果報告：

1. 參展研究成果報告電子檔：WORD 檔或 PDF 檔。
2.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乙份（紙本）
3. 作品摘要簡介：約 250 字。
4. 研究歷程精彩照片 10 張及團隊成員合照 1 張，自數位相機擷取，不需壓縮處理。

（二）研究歷程報告：

將研究歷程以 3 分鐘短片(DV 或 HD 錄影)呈現。

影片格式：avi 檔，保留原音，不需另加背景音樂。

- 交件方式

（一）郵寄交件

郵寄地址：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 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傅麗玉教授收，請註明「第三屆原住民華碩科教獎」與參展團隊編號。

(二) 線上交件

將研究成果報告及研究歷程上傳至飛鼠部落網站(<http://www.yabit.org.tw>)「原住民華碩科教獎」報名專區。

(三) 繳交期限為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6 日 (系統時間或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)。

- 不符合報名程序及交付資料不齊全之團隊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展資格。

柒、展覽效益

- 一、獲獎的專題作品，其延伸作品若在全國科展獲得獎項，本主辦單位將另行頒獎鼓勵，且協助其參加國際性科學展覽。
- 二、獲獎團隊於獲獎後，即具資格優先參與由主辦單位辦理之各項教育推廣服務或營隊。
- 三、媒體專題報導：獲獎作品團隊由主辦單位提供訊息於國內主要報紙、「飛鼠部落」等平面及電子媒體刊登展覽專題報導。
- 四、網站公告：獲獎作品及來源技術將由主辦單位於「飛鼠部落」原住民科學教育網站 (<http://www.yabit.org.tw/>) 公告，作為教材資料庫研發及科學教育推廣用途。

捌、展覽評審程序

一、評審遴選

- (1) 評審團設總召集人 1 人，由主辦單位邀聘擔任，負責主持評審會議。
- (2) 評審團成員由主辦單位邀請原住民教育界與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。

二、評審標準

項目	比重	內容重點
部落文化內涵	25%	作品之內容與本族文化內涵的關連性，並能凸顯本族文化的特質。
與耆老的互動	20%	作品的研究過程中，與部落耆老互動密切，而且有許多耆老的智慧參與其中，參與的學生能表達從耆老所學的文化智慧。
科學原理內涵	20%	作品的研究過程能探索本族文化所涉及的傳統智慧的科學原理。
對部落的應用價值	15%	作品所探究的主題內容與研究成果，對部落的文化、學校教育、經濟、生態環境或產業有應用價值，可加以推廣。
研究日誌	15%	是否每周上網填寫研究日誌一篇，內容是否充實。
研究歷程報告短片	5%	是否紀錄研究過程，並明確表達研究內容。

三、評審流程

流 程	內 容 說 明
資格審查	由主辦單位初步檢查參展者繳交之資料是否齊全，並符合參展資格，構想書是否通過審查。
線上審查	(1) 由評審團委員審閱參展者之參展研究成果報告、研究日誌、研究歷程報告進行審查評分。 (2) 此項評分成績占總成績 70%。
簡報審查	(1) 參展團隊派專人提出 20 分鐘遠距視訊口頭簡報，簡報人須為參展團隊學生，惟不可為團隊之指導老師。 (2) 參展簡報完成後，針對評審委員們提出之問題提出具體回答。 (3) 此項評分成績占總成績 30%
決審 (評審團會議)	(1) 由評審團分別就評審項目進行個別評分，評分完成後進行審議討論，決定最後獲獎名單 (2) 評審團具決議各類別獎項從缺之權利。
公告表揚	確認獲獎名單後，由主辦單位以書面通知得獎團隊，於活動網站公告並安排頒獎典禮表揚頒發獎金。

玖、展覽規範與規格

- 一、參展期間參展團隊須遵守一切主辦單位制訂之規範與審查流程，並保證參展與報名資料之合法性與原創性。
- 二、參展團隊所檢送之參展文件資料，主辦單位與審查委員將盡資料保密之義務，惟參展光碟無論通過各階段審查與否，均不予退還。
- 三、參展項目有關作品及安全標示等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，且文件內容不得有標示不實、侵犯他人商標、專利、仿冒或智慧財產權等情事，否則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展或得獎資格，且參展團隊須自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- 四、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應永久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為以下之用途：教材資料庫研發及教育推廣；得獎作品典藏展示於「飛鼠部落」網站，非營利進行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、數位光碟公開傳播、轉授權他人下載、列印、出版、發行。
- 五、參展團隊有配合主辦單位編製專輯與參加相關活動之義務。
- 六、主辦單位擁有修正參展辦法之權利，並以展覽網站最新之公告為依據。
- 七、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增刪參展規範之權利。
- 八、主辦單位有權更改等值獎品內容。

拾、諮詢服務通訊資料

聯絡人：沈昱璿小姐 E-Mail：yhshen@mx.nthu.edu.tw

電 話：03-5715131 分機 35132、35138

傳 真：03-5739270

地 址：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 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